



要求安排議會直播

背景：知情權為公民基本權利，深水埗區議會作為民選議會，有責任改善發放資訊渠道，令所有區內持份者得以參與投入。區議會討論社區事項並非完全透明，現時僅設錄音記錄會議，未有錄播甚至直播開會情形。區議會有民選產生，受市民監察，理應通達透明。

要求：

1. 增撥資源安排直播區議會及轄下委員會及小組會議

文件提交：本文提交 2020 年 2 月 11 日深水埗區議會會議，請有關部門派員作出回應

文件提交人：利瀚庭 楊彥 譚國僑 衛煥南 覃德誠 何啟明 江貴生 李炯 李庭豐

麥偉明 徐溢軒

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